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因拟筹划重大资产重 组事项,于2017年06月10日发布了《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 组停牌公告》(临2017-081号),经申请,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06月12日 起停牌,预计停牌不超过1个月。公司于2017年06月14日披露了《关于公 司前十名股东情况的公告》(临2017-082号),于2017年06月17日、2017 年06月24日及2017年07月01日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(临 2017-083号、临2017-085号、临2017-090号)。

截至本公告日,公司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他 有关规定,正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各方进行磋商论证,积极推进相关 工作。停牌期间,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,及时履行信息披 露义务,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待相关工作完成后 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,及时公告并复牌。如未能在规定期限 内披露预案, 公司将根据项目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 期复牌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 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,公司有关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载的公告 为准。本公司拟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,尚存在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 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07月07日